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10:00在公司办公楼2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望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相关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诺力股份关于收购长兴麟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与长兴诺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兴诺诚”）、长兴帜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帜诚”）、长兴麟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者“长兴麟诚”）共同签订《关于长兴麟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之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以现金方式人民币 36,896.31 万元受让长兴诺诚持有的长兴麟诚 99.99%股权，以现金方式人民币 3.69 万元受让长兴帜诚持有的长兴麟诚 0.01%股权，并以现金人民币 5,003 万元受让长兴诺诚对长兴麟诚所享有的本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003 万元的债权以及相关的从属权利（以下简称“标的债权”）；进而达到收购 SAVOYE S. A. 公司（以下简称“SAVOYE”）全部资产的目的。长兴麟诚系以持股 SAVOYE 为目的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拥有 SAVOYE 100%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实现收购 SAVOYE 全部资产的目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诺力股份关于收购长兴麟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28日